

BONNE ANNÉE

FELIZ AÑO NUEVO

MALIGAYANG BAGONG TAON

שנה אזרחית טובה

BUON ANNO

明けましておめでとうございます

SELAMAT TAHUN BARU

GELUKKIG NIEUWJAAR

新年快乐

FROHES NEUES JAHR

SZCZĘŚLIWEGO NOWEGO ROKU

FELIZ ANO NOVO

ສໍວັດສີປີໃໝ່

YENİ YILİNİZ KUTLU OLSUN

CHÚC MỪNG NĂM MỚI

ةندىعس ةدېدج ةننس



HAPPY NEW YEAR

2026

BETTER FOOD. BETTER HEALTH. BETTER WORLD.

# 目 录

■ 聚焦国内 .....	3
■ 商务部公告 2025 年第 83 号 公布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反补贴调查的初步裁定 .....	3
■ 商务部公告 2025 年第 80 号 公布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反倾销调查的最终裁定 .....	4
■ 海关总署公告 2025 年第 245 号（关于进口挪威乳品检验检疫和食品安全要求的公告） .....	6
■ 【产品简报】2025 年 1-10 月乳制品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	8
■ 【产品简报】2025 年 1-10 月肉类及制品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	8
■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公开征求牛羊等 5 项畜禽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	9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婴幼儿配方液态乳产品配方注册申请材料项目与要求》的公告 .....	9
■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关于对《山东省食用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管理规定（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 .....	10
■ 国际风云 .....	10
■ 巴西首次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牛肉生产国 .....	10
■ 11 月巴西出口牛肉 18.7 亿美元 中国是最大买家 .....	10
■ 2025 年 11 月巴西猪肉出口量下降 12.5% .....	11
■ 2025 年 11 月巴西鸡肉出口量下降 6.5% .....	11
■ 2025 年 11 月巴西鸡蛋出口量增长 5.8% .....	11
■ 美国农业部报告：巴拉圭稳居全球十大牛肉出口国之列 .....	11
■ 俄农产品出口发展中心：2025 年前十个月俄猪肉对华出口量增加 84% .....	12
■ 巴西鸡肉、猪肉和蛋品的生产、消费和出口量在 2025 年将均实现增长 .....	13
■ 标准法规 .....	14
■ 巴西拟修订乳及乳制品中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	14
■ 俄罗斯可在线办理输华猪肉兽医证书 .....	14
■ 新加坡取消从中国进口加工肉制品的硝基呋喃类药物出口前检测要求 .....	15
■ 新西兰拟修订指定动物肉类出口检验检疫要求 .....	15

## ■ 聚焦国内

## ■ 商务部公告 2025 年第 83 号 公布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反补贴调查的初步裁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补贴条例》（以下简称《反补贴条例》）的规定，2024 年 8 月 21 日，商务部（以下称调查机关）发布 2024 年第 34 号公告，决定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以下称被调查产品）进行反补贴立案调查。

调查机关对被调查产品是否存在补贴和补贴金额、被调查产品是否对国内产业造成损害及损害程度以及补贴与损害之间的因果关系进行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和《反补贴条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调查机关作出初步裁定（见附件 1）。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初步裁定

调查机关初步认定，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存在补贴，中国国内相关乳制品产业受到实质损害，而且补贴与实质损害之间存在因果关系。

### 二、临时反补贴措施

根据《反补贴条例》第二十九条和第三十条的规定，商务部向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提出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采取临时反补贴措施的建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根据商务部的建议作出决定，自 2025 年 12 月 23 日起，采取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的形式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实施临时反补贴措施。

进口经营者在进口被调查产品时，应依据本初裁决定所确定的各公司的从价补贴率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提供相应的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

被调查产品的具体描述如下：

调查范围：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

被调查产品名称：相关乳制品。

英文名称：Certain dairy products。

产品描述：相关乳制品具体包括鲜乳酪（包括乳清乳酪）及凝乳，经加工的乳酪（无论是否磨碎或粉化），蓝纹乳酪和娄地青霉生产的带纹理的其他乳酪，其他未列名的乳酪，未浓缩及未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的乳及稀奶油（按重量计脂肪含量超过 10%）。

主要用途：主要作为食品直接或加工后供人消费。

该产品归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04015000、04061000、04062000、04063000、04064000、04069000。

欧盟各公司从价补贴率在本公告附件 2 中列明。

### 三、征收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的方法

自 2025 年 12 月 23 日起，进口经营者在进口原产于欧盟的相关乳制品时，应依据本初裁决定所确定的

各公司的从价补贴率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提供相应的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以海关确定进口货物的计税价格从价计征，计算公式为：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金额=海关确定进口货物的计税价格×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比率。进口环节增值税保证金以海关确定进口货物的计税价格加上关税和临时反补贴税保证金作为计税价格从价计征。

#### 四、评论

各利害关系方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天内，可向调查机关提交书面评论意见。

- 附件：1.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关于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乳制品反补贴调查的初步裁定.pdf](#)  
2. [欧盟各公司从价补贴率列表.pdf](#)

原价链接: [https://www.mofcom.gov.cn/zwgk/zcfb/art/2025/art\\_9cba7701419646feb7586170e5459d34.html](https://www.mofcom.gov.cn/zwgk/zcfb/art/2025/art_9cba7701419646feb7586170e5459d34.html)

### ■ **商务部公告 2025 年第 80 号 公布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反倾销调查的最终裁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以下称《反倾销条例》）的规定，2024 年 6 月 17 日，商务部（以下称调查机关）发布 2024 年第 23 号公告，决定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以下称被调查产品）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

调查机关对被调查产品是否存在倾销和倾销幅度、被调查产品是否对国内产业造成损害及损害程度以及倾销与损害之间的因果关系进行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和《反倾销条例》第二十四条的规定，2025 年 9 月 5 日，调查机关发布初裁公告，初步认定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存在倾销，国内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产业受到实质损害，并且倾销与实质损害之间存在因果关系。

初步裁定后，调查机关对倾销和倾销幅度、损害和损害程度以及倾销与损害之间的因果关系进行了继续调查。现本案调查结束，根据《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调查机关作出最终裁定（见附件 1）。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最终裁定

调查机关最终认定，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存在倾销，国内产业受到实质损害，而且倾销与实质损害之间存在因果关系。

#### 二、征收反倾销税

根据《反倾销条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商务部向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提出征收反倾销税的建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根据商务部的建议作出决定，自 2025 年 12 月 17 日起，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征收反倾销税。

被调查产品的具体描述如下：

调查范围：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

被调查产品名称：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

英文名称: Certain pork and pig by-products。

产品描述: 被调查产品为生猪屠宰加工后的产品, 包括鲜、冷、冻猪肉; 鲜、冷、冻猪的食用杂碎; 鲜、冷、冻、干、熏、盐腌或盐渍的, 未炼制或用其他方法提取的不带瘦肉的肥猪肉、猪脂肪; 鲜、冷、冻、干、熏、盐腌或盐渍的, 整个或切块的猪的肠、膀胱及胃。

主要用途: 适合供人食用。

该产品归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 02031110、02031190、02031200、02031900、02032110、02032190、02032200、02032900、02063000、02064100、02064900、02091000、05040011、05040014、05040029、05040090。其中 05040029 和 05040090 税则号项下非猪产品不在本次调查范围之内。

对各欧盟公司征收的反倾销税率在本公告附件 2 中列明。

### 三、征收反倾销税的方法

自 2025 年 12 月 17 日起, 进口经营者在进口原产于欧盟的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时, 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缴纳相应的反倾销税。反倾销税以海关确定进口货物的计税价格从价计征, 计算公式为: 反倾销税税额=海关确定进口货物的计税价格×反倾销税税率。进口环节增值税以海关确定进口货物的计税价格加上关税和反倾销税作为计税价格从价计征。

### 四、反倾销税的追溯征收

对自 2025 年 9 月 10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有关进口经营者依初裁公告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所提供的保证金, 按终裁所确定的征收反倾销税的产品范围和反倾销税税率计征并转为反倾销税, 并按相应的增值税税率计征进口环节增值税。在此期间有关进口经营者所提供的保证金超出反倾销税的部分, 以及由此多征的进口环节增值税部分, 海关予以退还, 少征部分则不再征收。

对临时反倾销措施实施之日前进口的原产于欧盟的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不追溯征收反倾销税。

### 五、征收反倾销税的期限

对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征收反倾销税的实施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17 日起 5 年。

### 六、新出口商复审

对于欧盟未在调查期内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被调查产品的新出口经营者, 符合条件的, 可依据《反倾销条例》第四十七条的规定, 向调查机关书面申请新出口商复审。

### 七、期间复审

在征收反倾销税期间, 有关利害关系方可以根据《反倾销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 向调查机关书面申请期间复审。

### 八、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对本案终裁决定及征收反倾销税的决定不服的, 根据《反倾销条例》第五十三条的规定, 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 也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公告自 2025 年 12 月 17 日起执行。

附件 1: [关于原产于欧盟的进口相关猪肉及猪副产品反倾销调查的最终裁定.pdf](#)

附件 2: [各公司反倾销税率列表.pdf](#)

商务部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原文链接: [https://trb.mofcom.gov.cn/myjjdc/art/2025/art\\_a2cbd4c38f5f4da09a6d91fb4c883eab.html](https://trb.mofcom.gov.cn/myjjdc/art/2025/art_a2cbd4c38f5f4da09a6d91fb4c883eab.html)

## ■ 海关总署公告 2025 年第 245 号 (关于进口挪威乳品检验检疫和食品安全要求的公告)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挪威王国农业和食品部关于挪威输华乳品检验检疫和食品安全要求的规定,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允许符合检验检疫和食品安全要求的挪威乳品进口:

### 一、检验检疫依据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和挪威王国农业和食品部关于挪威王国输华乳品检验检疫和食品安全要求议定书》。

(四) 海关总署公告 2021 年第 114 号 (关于明确进口乳品检验检疫有关要求的公告)。

### 二、允许进口的产品

允许进口的挪威乳品是指原产于挪威, 用牛乳、山羊乳和绵羊乳为主要原料加工而成、符合中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的各类乳制品。

### 三、生产企业要求

输华乳品生产企业须经挪威官方机构批准或注册, 在官方监督之下于挪威生产, 且符合中国和挪威有关动物卫生和公共卫生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 向中国出口乳品的生产企业应当在中国注册, 未获得注册的企业生产的产品不得向中国出口。

### 四、提供原料乳的奶畜要求

为输华乳品提供原料乳的奶畜须符合以下要求:

(一) 来自符合下列条件的农场:

1. 口蹄疫检疫限制要求已取消至少 2 个月。
2. 采集生乳时, 农场过去 12 个月内未发现炭疽 (Anthrax) 临床症状。
3. 奶畜农场未发现牛结核病 (Bovine Tuberculosis)、副结核 (Paratuberculosis)、牛瘟 (Rinderpest)、裂谷热 (Rift Valley fever)、小反刍兽疫 (Peste des petits ruminants)、绵羊痘和山羊痘 (Sheep pox and Goat pox)、痒病 (Scrapie)、牛传染性胸膜肺炎 (Contagious bovine pleuropneumonia)。
4. 农场受挪威官方监管。

5. 农场及其周边地区未因动物疫病按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法典和挪威动物卫生法规规定而受到检疫限制。

6. 挪威实施了 WOAH 相关规定要求，应当持续监测并向 WOAH 报告。

（二）动物没有饲喂过挪威及中国禁止给动物饲喂的饲料及药物。

（三）挪威官方制定国家残留监控计划并要求企业对原料乳实施检测。

（四）根据挪威国家残留监控计划和原料乳检测结果，输华乳品中的兽药、农药和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残留不超过中国标准设定的最高限量。

## 五、证书要求

输华乳品应随附挪威官方签发的兽医卫生证书。

## 六、食品安全要求

（一）输华乳品应当符合挪威、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

（二）输华乳品的生乳原料应来自挪威或经批准可向中国出口对应的乳品原料的国家（地区）。

（三）输华乳品在加工和仓储各个阶段应易于识别，不得与不符合本公告规定的乳品一起加工。

（四）用于加工输华乳制品的生乳中不含应用抗生素期间和休药期间的乳汁、变质乳，以及初乳（用于加工牛初乳粉时除外）。

（五）乳基婴幼儿配方食品中未添加初乳成分。

（六）产品采用下列加工工序之一：

1. 挪威为 WOAH 认证无口蹄疫国家，则采用最低温度 72 °C 至少 15 秒的消毒程序（高温—瞬时巴氏消毒 HTST）；

2. 否则采用最低温度 132 °C 至少 1 秒的消毒程序（超高温 UHT），或采用最低温度 72 °C 至少 15 秒的消毒程序（高温—瞬时巴氏消毒 HTST）两次。

## 七、包装和标识要求

输华乳品必须用符合中国标准的全新材料包装。外包装要用中文及英文标明规格、产地（具体到州/省/市）、目的地、品名、重量、生产厂名称、注册编号、生产批号、储存条件、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内包装须符合中国相关规定，标签上应注明原产国、品名、企业注册号、生产企业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生产批号。

## 八、存放和运输要求

输华乳品从包装、存放到运输的全过程，均应符合卫生条件，防止受有毒有害物质的污染。货物装入集装箱后，应加施封识，封识号须在兽医卫生出口证书中注明。运输过程中不得拆开及更换包装。

特此公告。

海关总署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原文链接: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6882097/index.html>

## ■ 【产品简报】2025 年 1-10 月乳制品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 【出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10 月，我国乳制品出口 0.5 亿美元，同比增长 49.9%；出口数量为 1.80 万吨，同比增长 74.7%。

前 10 个月，我国乳制品累计出口 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35.5%；出口数量为 16.56 万吨，同比增长 62.0%。

市场方面，前 10 个月，我国乳制品出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地区分别为中国香港、尼日利亚、新加坡、泰国、韩国、孟加拉国、菲律宾、巴林、委内瑞拉、越南，合计占我国该产品出口额的 70.7%。

前 10 个月，中国香港是我国乳制品出口最主要的市场，出口额为 1.4 亿美元，同比下降 27.1%。10 月当月，出口额为 0.1 亿美元，同比下降 22.5%。

### 【进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10 月，我国乳制品进口 8.6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进口数量为 18.77 万吨，同比下降 1.5%。

前 10 个月，我国乳制品累计进口 102.1 亿美元，同比增长 13.6%；进口数量为 220.10 万吨，同比增长 3.1%。

市场方面，前 10 个月，我国乳制品进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地区分别为新西兰、荷兰、德国、澳大利亚、法国、爱尔兰、美国、丹麦、意大利、瑞士，合计占我国该产品进口额的 93.9%。

前 10 个月，新西兰是我国乳制品进口最主要的市场，进口额为 51.7 亿美元，同比增长 20.4%。10 月当月，进口额为 3.4 亿美元，同比增长 7.1%。

原文链接：<https://www.cccfna.org.cn/maoyitongji/hangyetongji/ff8080819a99c60d019b108213f610a2.html>

## ■ 【产品简报】2025 年 1-10 月肉类及制品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 【出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10 月，我国肉类及制品出口 3.4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7%；出口数量为 14.40 万吨，同比增长 45.6%。

前 10 个月，我国肉类及制品累计出口 30.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6.7%；出口数量为 119.13 万吨，同比增长 36.0%。

市场方面，前 10 个月，我国肉类及制品出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地区分别为中国香港、日本、英国、俄罗斯、荷兰、柬埔寨、中国澳门、马来西亚、韩国、吉尔吉斯斯坦，合计占我国该产品出口额的 77.9%。

前 10 个月，中国香港是我国肉类及制品出口最主要的市场，出口额为 8.1 亿美元，同比增长 1.6%。10 月当月，出口额为 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2.8%。

### 【进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10 月，我国肉类及制品进口 20.8 亿美元，同比增长 8.6%；进口数量为 49.31 万吨，

同比下降 7.7%。

前 10 个月，我国肉类及制品累计进口 201.1 亿美元，同比增长 5.2%；进口数量为 527.34 万吨，同比下降 3.0%。

市场方面，前 10 个月，我国肉类及制品进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地区分别为巴西、澳大利亚、阿根廷、美国、新西兰、西班牙、乌拉圭、俄罗斯、玻利维亚、泰国，合计占我国该产品进口额的 89.4%。

前 10 个月，巴西是我国肉类及制品进口最主要的市场，进口额为 76.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6.3%。10 月当月，进口额为 9.8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2%。

原文链接: <https://www.cccfna.org.cn/maoyitongji/hangyetongji/ff8080819a99c60d019b107852ac1072.html>

## ■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公开征求牛羊等 5 项畜禽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规范牛羊等畜禽屠宰肉品品质检验，保障畜禽屠宰产品质量安全，我局前期组织编制了牛、羊、鸡、鸭、鹅、兔、驴 7 项畜禽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并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进行了修订和完善。现结合征求意见情况，将上述 7 项检验规程整合形成牛、羊、家禽、兔、驴 5 项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见附件），再次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关意见建议请于 12 月 25 日前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形式进行反馈。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20 号楼 421 室 农业农村部屠宰技术中心屠宰标准处（邮编：100125）

电子邮箱：tuzabiaozhun@163.com

附件：1.牛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

2.羊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

3.驴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

4.家禽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

5.兔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二次征求意见稿）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

2025 年 12 月 10 日

附件下载：[2025.12.10 5 个品检规程征求意见.zip](https://xmsyj.moa.gov.cn/gzdt/202512/t20251210_6479594.htm)

原文链接: [https://xmsyj.moa.gov.cn/gzdt/202512/t20251210\\_6479594.htm](https://xmsyj.moa.gov.cn/gzdt/202512/t20251210_6479594.htm)

##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婴幼儿配方液态乳产品配方注册申请材料项目与要求》的公告

依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决定》《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修改〈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的决定》，市场监管总局制定了《婴幼儿配方液态乳产品配方注册申请材料项目与要求》，现予公告，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市场监管总局

2025 年 11 月 29 日

附件下载: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婴幼儿配方液态乳产品配方注册申请材料项目与要求》的公告.pdf](#)

原文链接: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tssps/art/2025/art\\_a23681465a224644848d86293d86562d.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tssps/art/2025/art_a23681465a224644848d86293d86562d.html)

## ■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关于对《山东省食用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管理规定（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

为推动食用畜禽产品全链条信息化追溯监管，加大食用畜禽产品产地准入市场准入监管衔接力度，提升食用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畜牧兽医局联合起草了《山东省食用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管理规定（公开征求意见稿）》，拟以规范性文件形式印发，现公开征求意见。如有修改意见，可通过以下方式反馈：

1.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的，请将修改意见发送至 [spltc@shandong.cn](mailto:spltc@shandong.cn)。

2.以信函形式反馈的，请将修改意见邮寄至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路 43 号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流通处，请在信封上注明“追溯管理规定意见建议”。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原文链接: [http://amr.shandong.gov.cn/art/2025/11/25/art\\_199828\\_247.html](http://amr.shandong.gov.cn/art/2025/11/25/art_199828_247.html)

## ■ 国际风云

### ■ 巴西首次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牛肉生产国

巴西《圣保罗页报》12 月 17 日消息，据美国农业部最新数据，2025 年截至目前，巴西牛肉产量 1230 万吨，同比增长 4%，比美国同期产量高 5%。巴西历史首次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牛肉生产国，并继续巩固全球最大牛肉出口国地位。美农业部预测，明年巴美两国牛肉产量均将降至 1170 万吨。巴西农业咨询公司 Athenagro 则预测，明年巴牛肉将维持当前产量。近年来，巴西积极开拓新牛肉出口市场，并通过规模优势显著降低成本，未来牛肉产量仍有提高空间。

原文链接: [https://br.mofcom.gov.cn/jmfw/art/2025/art\\_39a06ed1956f431995cc4d9832260733.html](https://br.mofcom.gov.cn/jmfw/art/2025/art_39a06ed1956f431995cc4d9832260733.html)

### ■ 11 月巴西出口牛肉 18.7 亿美元 中国是最大买家

2025 年 12 月 11 日，巴西肉类出口商协会(Abiec)最新统计数据显示，11 月份，巴西牛肉出口量达 35.6 万吨，较 2024 年同期的 26.1 万吨增长 36.5%。

11 月的销售收入总计为 18.7 亿美元，较去年同期的 12.3 亿美元增长 51.9%。

1-11 月份累计出口量达 315 万吨，比 2024 年 1-11 月的 266 万吨增长 18.3%。前 11 个月的收入总额为 161.8 亿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7.5%。

原文链接: <https://news.foodmate.net/2025/12/732698.html>

## ■ 2025 年 11 月巴西猪肉出口量下降 12.5%

2025 年 12 月 5 日，巴西动物蛋白协会（ABPA）最新统计数据显示，11 月份巴西猪肉出口量（包括新鲜产品和加工产品在内的所有产品）总计 10.65 万吨，较去年同期的 12.11 万吨下降 12.5%。

11 月的销售收入总计为 2.482 亿美元，较去年同期的 2.917 亿美元下降 14.9%。

1-11 月份累计出口量达 137.2 万吨，比 2024 年 1-11 月的 124.3 万吨增长 10.4%。前 11 个月的收入总额为 32.94 亿美元，比去年同期的 27.74 亿美元增长 18.7%。

菲律宾是 11 月份猪肉出口的主要目的地，进口量为 35.01 万吨，同比增长 49.1%。其次是中国，进口量为 14.9 万吨，同比下降 32.6%。

原文链接: <https://news.foodmate.net/2025/12/732696.html>

## ■ 2025 年 11 月巴西鸡肉出口量下降 6.5%

2025 年 12 月 5 日，巴西动物蛋白协会（ABPA）最新统计数据显示，11 月份巴西鸡肉出口量（包括所有新鲜鸡肉和加工鸡肉）为 43.49 万吨，比去年同期的 46.51 万吨下降 6.5%。

11 月份的销售收入总计为 8.107 亿美元，较去年同期的 8.934 亿美元下降 9.3%。

1-11 月份，巴西鸡肉累计出口量达 481.3 万吨，比去年同期的 484.5 万吨下降 0.7%。前 11 个月的收入总额为 88.42 亿美元，比去年同期的 90.71 亿美元下降 2.5%。

原文链接: <https://news.foodmate.net/2025/12/732695.html>

## ■ 2025 年 11 月巴西鸡蛋出口量增长 5.8%

2025 年 12 月 8 日，巴西动物蛋白协会（ABPA）最新统计数据显示，11 月份巴西鸡蛋出口量（包括鲜鸡蛋和加工鸡蛋）为 1893 吨，比去年同期的 1789 吨增长 5.8%。

11 月份的出口收入总计为 524.7 万美元，较去年同期的 395.3 万美元增长 32.8%。

1-11 月份，巴西鸡蛋累计出口量达 38637 吨，比去年同期的 16414 吨增长 135.4%。前 11 个月的收入总额为 9213 万美元，比去年同期的 3496.5 万美元增长 163.5%。

原文链接: <https://news.foodmate.net/2025/12/732694.html>

## ■ 美国农业部报告：巴拉圭稳居全球十大牛肉出口国之列

美国农业部（USDA）近日公布的报告显示，巴拉圭今年仍位列“全球十大牛肉出口国”之列，领先于乌拉圭。巴拉圭凭借其多元化的市场和高品质的牛肉保持着这一地位。

巴拉圭《国家报》12月1日报道，巴拉圭肉类商会（CPC）总经理丹尼尔·伯特（Daniel Burt）指出，巴拉圭在美国农业部的“全球十大牛肉出口国”排名中的位次虽有波动，但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受牛群数量规模的影响。

伯特补充，近年来，巴拉圭牛肉打开美国、加拿大、新加坡、菲律宾等市场，改善对台湾市场出口条件，推动了牛肉出口量的增长，使巴拉圭产品获得更广泛认可。巴拉圭牛肉不仅成功打入需求旺盛的市场，更满足了这些市场极为严格的质量标准，其产品完全符合要求，并引起了其他市场的关注。

今年前10个月，美国已成为巴拉圭牛肉的第三大买家，进口量达34192吨，进口额达1.96亿美元。与此同时，智利仍位居买家榜首，进口量为91833吨，进口额达5.56亿美元。

伯特表示，由于关税争端使巴拉圭相较于主要竞争对手巴西更具优势，对智利的牛肉出口量将有所增长。

伯特宣布未来数月将致力于开拓墨西哥市场，使其加入巴拉圭牛肉出口目的地名单，从而成功进军北美三大市场。

另据报道，巴拉圭农业和畜牧业部部长卡洛斯·吉梅内斯（Carlos Giménez）近日与土耳其农业和林业部长易卜拉欣·尤马克利（İbrahim Yumaklı）举行了双边会晤，双方制定了加强两国经济联系的路线图。会议最重要的成果是决定重启巴拉圭牛肉进入土耳其市场的技术审批程序。这对巴拉圭畜牧业而言具有战略意义，旨在拓展出口目的地，巩固其在高消费市场的地位。

土耳其方面承诺近期派遣技术团队赴巴拉圭进行卫生审计，这是评估巴拉圭食品安全标准、可追溯性及卫生管控水平的关键环节。此次审计将决定巴拉圭产品能否正式进入土耳其市场。该市场因规模庞大、肉类需求旺盛且地处连接亚洲与中东的战略位置而极具吸引力。

原文链接: [https://www.br-cn.com/static/content/news/nm\\_news/2025-12-02/1445491174773133660.html](https://www.br-cn.com/static/content/news/nm_news/2025-12-02/1445491174773133660.html)

## ■ 俄农产品出口发展中心：2025年前十个月俄猪肉对华出口量增加84%

俄罗斯卫星通讯社莫斯科1电 俄罗斯农产品出口发展中心向卫星通讯社表示，2025年前10个月，俄罗斯对中国的猪肉出口量增加84%。

俄农产品出口发展中心援引俄罗斯国家养猪业企业联盟的数据表示，2025年前十个月，中国向俄罗斯采购的猪肉进口量增加84%，在俄罗斯猪肉产品五大进口国中位居第三。位居第一的是白俄罗斯（进口量增加33%），位居第二的是越南（增加13%），位居第四和第五的分别是亚美尼亚（增加14%）和哈萨克斯坦（69%）。

该中心指出，2025年前10个月，俄罗斯共出口超32.4万吨猪肉产品，同比增加26%。据预测，2025年总出口量或将接近40万吨，出口额近10亿美元。

俄罗斯国家养猪业企业联盟总干事尤里·科瓦廖夫称：“这一增长与我国三个主要出口方向的供应量增加有关，即白俄罗斯、越南和中国。尽管向中国市场出口存在困难，但中国已经跻身俄罗斯猪肉的前三大购买国。”

据科瓦廖夫介绍，俄方希望中国能够扩大获批对华供货的公司清单，从目前的 3 家公司增加至 7-9 家。

科瓦廖夫说：“俄方已经完成所有必要手续。我方希望，在近期就将受到新公司列入供应商名单的回复。”

3 月 18 日，俄罗斯农产品出口中心向卫星通讯社表示，据初步统计，2024 年俄罗斯对华农产品出口超 830 万吨，出口总值约 74 亿美元。在俄对华出口的农产品中出口规模位列第一的是菜籽油（13%），第二是大麦(10%)，其次是葵花籽油和豌豆（各 8%），大豆（7%）。中国成为 2024 年俄罗斯农产品主要进口国，且连续两年稳居这一地位。

11 月 6 日俄罗斯农产品出口发展中心主任伊利亚·伊柳申表示，中国是俄罗斯一系列农产品的主要进口国。伊柳申指出，中国是俄罗斯谷物与豆类作物、油脂产品、乳制品、肉类、糖果、食品和加工业产品、鱼和海产品的主要进口国。

原文链接: <https://sputniknews.cn/20251202/1068663053.html>

## ■ 巴西鸡肉、猪肉和蛋品的生产、消费和出口量在 2025 年将均实现增长

2025 年巴西家禽和生猪行业不仅彰显了其韧性，同时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上均取得显著进展。

2025 年 12 月 3 日，巴西动物蛋白协会 ABPA 在圣保罗举办了预测巴西来年生猪和家禽行业的新闻发布会。同时宣布：2025 年巴西鸡肉、猪肉和蛋品的生产、出口和消费也将创下历史新高。

### 巴西鸡肉

2025 全年产量达到 1,530 万吨，比 2024 年的 1,497.2 万吨增长 2.2%。到 2026 年，预计产量将增长 2%，达到 1,560 万吨。

2025 年出口预计将增长 0.5%，达到 532 万吨（2024 年为 529.5 万吨），到 2026 年将达到 550 万吨，比 2025 年增长 3.4%。

在巴西国内，2025 年鸡肉供应量可达到 998 万吨，比 2024 年的 967.8 万吨增长 3.1%。2026 年，预计全国供应量将达到 1,010 万吨，比 2025 年增长 1.2%。

因此，巴西人均鸡肉消费量预计将从 2024 年的 45.5 公斤增至 2025 年的 46.8 公斤（+2.8%），到 2026 年将达到 47.3 公斤（+1.2%）。

### 巴西猪肉

预计 2025 年巴西产量将达到 555 万吨，比 2024 年的 530.5 万吨增长 4.6%。到 2026 年，预计产量将进一步增长，达到 570 万吨，比 2025 年增长 2.7%。

出口量也将保持增长态势。预计 2025 年出口量将达到 149 万吨，比 2024 年 135.3 万吨的出口量增长 10%。到 2026 年，出口量可达到 155 万吨，增长 4%。

2025 年巴西国内猪肉供应量预计增长 2.7%，达到 406 万吨；而 2024 年为 395.2 万吨。到 2026 年，预计增长 2.2%，达到 415 万吨。人均消费量预计 2025 年将增长 2.3%，达到 19 公斤，而 2024 年为 18.6 公斤。2026 年，人均消费量预计将增长 2.5%，达到 19.5 公斤。

## 巴西蛋品

根据 ABPA 的预测, 2025 年巴西蛋品产量预计将达到 622.5 亿枚, 比 2024 年的 576.83 亿枚增长 7.9%。预计到 2026 年, 产量将进一步增长至 665 亿枚, 比上年增长 6.8%。

巴西蛋品的出口量预计在 2025 全年达到 4 万吨, 比 2024 年的 18,469 吨增长 116.6%。到 2026 年, 预计将实现新的增长, 出口量将达到 4.5 万吨, 比 2025 年的预计量增长 12.5%。

巴西人均消费量预计将从 2024 年的 269 个增加到 2025 年的 287 个 (+6.7%) , 到 2026 年达到 307 个单位 (比上年+7%) 。

巴西动物蛋白协会会长 Ricardo 评价说:在经历了全年的剧烈动荡之后, 巴西行业表现出了强大的韧性; 2025 年年底, 鸡肉、猪肉和蛋品的生产、出口和人均消费量均实现了增长。明年预计将延续这种积极态势, 国内和国际市场产品成本合理, 需求持续旺盛。

原文链接: <https://mp.weixin.qq.com/s/1U9HXzyZyXfaPOWmqV4uHw>

## ■ 标准法规

### ■ 巴西拟修订乳及乳制品中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巴西国家卫生监督局 (ANVISA) 发布第 1369 号公众咨询, 拟修订乳及乳制品中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意见反馈期截至 2026 年 2 月 20 日。主要内容: 部分使用要求见下表。

食品添加剂名称	食品种类	拟制定最大添加量 (g/100g 或 g/100mL)
胭脂红	调制乳 (巧克力奶除外)	0.015
核黄素	调制乳 (巧克力奶除外)	0.03
山梨酸及其盐	乳基饮料 (仅限热处理温度低于 100 度的产品)	0.03 (以山梨酸计)
磷酸钾/钙/钠盐	液态奶 (仅限超高温杀菌乳和灭菌乳)	0.15 (以磷酸根计)

原文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int.cn/news-detail.html?id=82853>

### ■ 俄罗斯可在线办理输华猪肉兽医证书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俄罗斯联邦兽医与植物卫生监督局刊物《兽医与生活》网站消息, 自 2025 年 12 月 19 日起, 俄出口中心股份公司 “我的出口” (My Export) 平台将新增更多动物源性产品与活体动物出口所签的兽医证书在线办理表格。

平台新增对中国出口活体食用水生动物、猪肉和鱼粉的证书办理。另外, 平台支持向任何国家办理屠宰/种用及其他动物、家禽、蜜蜂、种源材料等出口文件; 平台办理范围还包括蜂蜜及蜂产品、用于兽药生产

的生物原料以及狩猎战利品。可在线办理的出口兽医证书表格完整名单已在官方网站发布。

原文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port.cn/news-detail.html?id=82854>

## ■ 新加坡取消从中国进口加工肉制品的硝基呋喃类药物出口前检测要求

2025年12月16日,新加坡食品局(SFA)发布消息称,取消从中国进口加工肉制品的硝基呋喃类药物出口前检测要求。

据了解,2007年,加工肉制品中发生了一起涉及硝基呋喃类药物的食品安全事件,此后,SFA对所有从中国进口的肉制品实施了硝基呋喃类药物的出口前检测要求。

SFA已完成对该项要求的科学审查。此后,中国加强了立法框架,并明确禁止在用于肉类加工的食用动物中使用硝基呋喃类药物。SFA在过去5年中也未在从中国进口的肉制品中检测到任何硝基呋喃类药物。

因此,SFA将立即取消对从中国进口肉制品进行硝基呋喃类药物出口前检测的要求。

原文链接: <https://news.foodmate.net/2025/12/732784.html>

## ■ 新西兰拟修订指定动物肉类出口检验检疫要求

2025年12月5日,新西兰初级产业部(MPI)拟修订指定动物肉类出口检验检疫要求,主要内容:

1.规范红肉加工场所设施,需配备宰前饲养监测、检验设施,供人食用红肉屠宰场设可疑/病弱动物隔离区及死后检验区,辅助区域使用需经备案及核查认可;

2.细化养殖红肉动物接收与屠宰管理,需凭供应商声明或定期声明接收,明确“可疑动物/原料”判定标准及隔离处置要求;宰前检验由合格检验员在24小时内完成,特殊品类可豁免;

3.设定温控与标识要求,冷藏红肉热中心温度≤7°C、冷冻≤-12°C,非供人食用红肉需变性处理或明确标识,转运采用防篡改包装;

4.补充特殊加工要求,供人食用牛脂需源自合格原料,生鲜内脏需清洁除杂,加工用水符合相关标准;

5.强化记录管理,留存供应商声明、检验记录、毒物使用说明等文件,病害缺陷信息按要求报备初级产业部;

6.意见反馈期截至2026年1月23日。

原文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port.cn/news-detail.html?id=82637>